

偷用塑膠袋 台灣體院被罰六萬

(記者林良哲、蘇孟娟／台中報導)台中市環保局針對第一階段禁用塑膠袋單位展開稽查，昨天上午在台灣體育學院的福利社發現業者仍在使用塑膠袋，立刻開出國內公家機關禁用塑膠袋後首張六萬元的罰單。環保局表示，目前勸導期已過，業者千萬勿存僥倖心理，以免被處以重罰。

昨天環保局共稽查台灣體育學院、台中地檢署、自來水公司及台中醫院等四個單位的福利社，結果發現台灣體育學院的福利社仍然提供塑膠袋給購物者使用，當場拍照及錄影存證。

環保局表示，稽查人員偽裝成顧客前往購買一百元的飲料，結果發現福利社員工拿著塑膠袋包裝，當場被稽查人員查獲。

因環保局早在七月四日時就向台灣體育學院開出「宣導單」，校方也在福利社張貼環保署「禁用塑膠袋」的海報，但卻依然我行我素，因此立刻對經營福利社業者開出一張六萬元的罰單。

台灣體育學院主秘劉德進說，校方早要求承包福利社的業者不能再提供塑膠袋，但昨天正值校員進門後買了不少東西，根本無法用手拿，工作人員基於協助立場提供塑膠袋，才會被罰款。